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始发改价格〔2022〕4号

关于制定我县城市电动公共汽车 线路票价的通知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始兴城乡公交客运分公司：

贵公司报来《关于始兴县城市电动公交线路票价定价的申请》收悉。根据《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原广东省物价局《关于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价格管理的办法》（粤价〔2012〕149号）等的有关规定，在依法进行价格听证和合法性审查的基础上，经县政府十六届第21次常务会议、县委十四届第38次常委会会议审议同意，现就制定我县城市电动公共汽车线路票价标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城市电动公交票价标准

我县原试运营的4条公交线路延伸及新增1条线路的电动（空调）公共汽车票价，不分里程，实行“一票制”，均为2元/人·次。各条线路的具体票价见下表。

城市电动公共汽车票价收费标准

线路 (号)	始发站	终点站	主要途经路段	单程里 程(公 里)	是否空 调车	票制	计算单 位	票价 (元)
1	新车站	顿岗	永安大道、北门 路、S343 线	10	是	一票制	人·次	2
2	新车站	堂阁	永安大道、北门 路、G323 线	22	是	一票制	人·次	2
3	新车站	花山	北门路、兴平 路、X344 线	14	是	一票制	人·次	2
4	新车站	总甫	永安大道、北门 路、G323 线	21	是	一票制	人·次	2
5 (城南 线)	火车站	顿岗	永安大道、北门 路、X344 线	16	是	一票制	人·次	2

二、优惠政策

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优惠政策规定对可享受乘坐公共汽车优惠政策的对象实行优惠。

三、有关管理规定

(一) 今后如有新开通(调整)空调车型的公交线路,其票价参照上述标准,并经我局审批后执行。

(二) 本通知自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执行,我局对本县城市电动公共汽车线路票价的原有关文件同时废止。执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调整,从其规定。

（三）为使我县城市电动公共汽车票价工作进行顺利，请你们严格按有关规定做好明码标价及宣传解释工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县府办，县交通局、财政局。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8月17日印发
